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一

乙方：_____

甲方现把隆回县卡西欧花园1#楼m38[]m39门面楼的室内水电安装工程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以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委托形式：包工不包料

二、工程价款和结算的约定：

1、工程价款：按建筑面积7元每平方米计算。

2、工程款付款方式：布管线验收合格后支付工钱的60%，水电整体完工验收合格当天结算并支付剩余40%的工程款。

三、乙方承包内容：

(2)插座、开关、灯具的安装

(3)小五金、厨卫洁具的安装

(4)所有水电施工过程的垃圾整理装袋

四、对乙方要求：

(1) 乙方需自备施工所需附属工具如：人字梯、马凳、铁锹等。

(2) 密切配合楼房主体工程工人的工作，不得互相推诿。

(3) 由乙方原因造成的需二次到现场与其它工种配合施工，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场解决。

(4)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的保护，水电工程保修三年。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签订后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

(1) 承包人包工、包料

1.3 工程期限____天，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设计费(大写)_____元, 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四条 发包人义务

1.6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1.7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1.10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 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二条 承包人义务

2.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2.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 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三条 工程变更

3.2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 经发包人确认, 工期相应顺延:

3.3 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 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工期顺延。

3.4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 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工期不顺延。

第五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3.6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免费保修期为____月。

第四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 第一次 | 开工前三日 | 支付 元 |

| 第二次 | 工程进度过半 | 支付 元 |

| 第三次 | 双方验收合格 | 支付 元 |

4.2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4 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4.5 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6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大写)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4.7 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4.8 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下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

第五条 附则

5.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5.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5.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5.4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签字):

承包人(签字):

年 月 日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三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 房型 层(式) 室 厅 厨 卫

1、 室, 计 平方米;

2、 厅, 计 平方米;

- 3、 厨房，计 平方米；
- 4、 卫生间，计 平方米；
- 5、 阳台，计 平方米；
- 6、 过道，计 平方米；
- 7、 其他(注明部位) ，计 平方米；

总计： 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 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 委托方式：

5.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6. 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 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 1、 材料款 元；
- 2、 人工费 元；
- 3、 设计费 元；
- 4、 施工清运费 元；

- 5、搬卸费 元；
- 6、管理费 元；
- 7、税金(%) 元；
-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 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付款方式

40. 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

乙方： 年 日 月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四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

(1) 承包人包工、包料

1.3 工程期限____天，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四条 发包人义务

1.6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1.7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1.10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二条 承包人义务

2.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2.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三条 工程变更

3.2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3.3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3.4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五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3.6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免费保修期为____月。

第四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 第一次 | 开工前三日 | 支付 元 |

| 第二次 | 工程进度过半 | 支付 元 |

| 第三次 | 双方验收合格 | 支付 元 |

4.2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4 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4.5 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6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大写)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4.7 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4.8 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_分

至___点___分;下午___点___分至___点___分。

第五条 附则

5.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5.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5.3 本合同一式___份，双方各执___份。

5.4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签字):

承包人(签字):

年 月 日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五

乙方: _____

依照《xxx合同法》、《xxx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1) 工程户型: _____房_____厅_____卫_____厨。

(2) 工程内容及做法: 按照甲方图纸进行施工。

(3) 工程承包方式: 全包，包括建材等材料的供应。

(4) 工程期限_____天。

(5) 协议价款：本协议工程造价为：_____元。

甲方装饰装修的住房应合法拥有或经所有权人同意。

(1) 开工_____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 负责办理房屋物业部门开工手续和应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 遵守物业管理部的各项规章制度。

(5) 负责协调现场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本协议工程。

(2) 在开工前检查水、电、燃气、管道、楼（地）面、墙面，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负责解决和协调。

(3) 遵守物业管理部的各项规章制度。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供应施工所需建材家装品。

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1) 第一次：协议签订后_____日内支付_____%。

(2) 第二次：装修建材进场后_____日内支付_____%。

(3) 第三次：木工、油漆工进场后_____日内支

付_____%。

(4) 第四次：竣工验收后_____日支付内_____%。

(1)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在_____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价款。

(2) 本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_____年。

(1)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协议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2) 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3) 乙方供应的建材家装材料有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并义务为甲方修护。

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行_____份。

(3)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六

承包方(乙方):

合 同 编 号: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〇四年三月修订

使 用 说 明

- 1、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适用此合同文本。此版合同文本适用期至新版合同文本发布时止。
- 2、工程承包方(乙方)，应当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 3、甲、乙双方当事人直接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凡在本市各市场内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主办单位各执一份)。
- 4、开工：双方通过设计方案、首期工程款到位、工程技术交底等前期工作完成后，材料、施工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开始运作视为开工。

5、竣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全部完成，经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验收合格视为竣工。

6、验收合格：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单》上签字盖章或虽未办理验收手续但发包方已入住使用的，均视为验收合格。

7、工期顺延：是指非因乙方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后，工程期限予以相应延展。在工期顺延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报价单应当与材料质量标准、制安工艺配套编制共同作为确定工程价款的根据。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

3.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1)甲方自行设计的，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3.3 双方应当对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予以签收确认。

3.4 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

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4.3 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門开工手续和应当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4 遵守物业管理部門的各项规章制度。

4.5 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6 不得有下列行为：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 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4.7 凡必须涉及4.6款所列内容的，甲方应当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使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再由房屋管理部门批准。

4.8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甲方应当负责配合乙方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4.9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5.2 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1) 无房屋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3)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5.3 通过告知网址、统一公示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的查阅条件。

5.4 甲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

俗习惯。

第六条 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按由乙方编制的本合同家装《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1)应当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2)应当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

(3)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并具有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4)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5)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8.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4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第九条 质量标准

9.2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

9.3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予以认证;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 工程验收

10.1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1) 材料验收；

(2) 隐蔽工程验收；

(3) 竣工验收。

10.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单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

10.3 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10.4 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0.5 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亦可先行入住。

10.6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第十一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 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1.2 工程进度过半，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门、窗及细木白茬制品基本制安完成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11.3 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二日内如无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11.4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为工程款结算凭证。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12.2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12.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2%的违约金。

12.4 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给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因返工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 室内空气质量经治理仍不达标且确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返还工程款在扣除乙方提供的与不达标无关的材料成本价后的剩余部分；甲方对不达标也负有责任的，乙方可

相应减少返还比例。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时，向 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附则

14.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4.3 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当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本合同为准。

14.4 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14.5 乙方撤离市场的，由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14.6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市场主办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七

乙 方：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

二、乙方提供甲方的设计资料

- 1、施工现场的尺寸测量，与甲方进行必要的方案沟通；
- 2、绘制初步的平面布置方案；
- 3、与甲方进行平面方案的沟通，确认平面布置方案；
- 4、绘制客厅、餐厅、主卧主要空间的3d效果图(仅限三张)；
- 6、主要空间方案确认后，进行工程的初步报价；
- 8、与甲方确认所有的方案；
- 9、装订成册，甲乙双方各一份。

三、设计费支付方式

3、工程基本竣工(即油漆工退场时)，甲方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余下设计费的5%，即 元×5%= 元。

四、甲乙双方责权利

甲 方

1、甲方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及规定；

8、甲方拥有本工程图纸及电子版文件的全部权利，对乙方未书面征得甲方认可的情况下，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向第三方传播等行为，甲方将保留追索权利。

乙 方

11、乙方有偿配合甲方做好本合同外的设计任务，确保项目设计工作进行顺利。

五、违约条款与责任

1、甲方在既定时间内及时支付乙方设计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六、其他

2、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不含税。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邮 箱： 邮 箱：

开 户 行：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最新家装合同通用篇八

正确签订装修合同□

签订合同一定要明白合同的主体甲方、乙方。注意联系方式一定要写清楚(如图1)，且在盖章的时候特别要求：不仅要盖公司名称的章，还要把装修公司的名字一并写上，不能一个章子就算了，而且公司的章要与所签订合同的装修公司名字相符合，不能有半字的差错。(如图2)如果不符，必须问明二者之间的关系，并在合同上注明。如此做的理由是一旦发生纠纷，一定要有装修公司比较完整的法人登记情况，以备将来投诉或起诉，省去查询的麻烦，而且能够找到确切的责任承担者。

说完合同盖章、主体身份确认的问题，下面我们来讲一下装修合同中具体事项应该注意的问题：装修公司一般喜欢装修的总体报价，混淆材料笼统报价，混淆概念多算费用。签合同同时将某一材料笼统报价计算，施工时更换单项材料，从中赚取差价。比如：只说五金件总价多少钱，并没有说明五金件具体用什么品牌，业主在此忽略了，装饰公司从其中以不同的材质赚取差价。此外，还会炮制一些不具体或可多种解释的条款，来糊弄业主。业主在签订合同时候特别要注意这一项，要明确材料，注意仔细询问清楚，并且明确标明。

对于装修过程中材料的增减情况一定要提前写入合同，切不

可在装修的过程中增减材料，造成装修最后超出预算。如果在施工的过程中，因为施工项目的增减或其他因素，须对原合同进行变更的，消费者与装修公司必须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的变更协议，与此相关的工期、工程预算及图纸都要做出变更，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机关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五)其他: 地面部分_____, 墙面部分_____, 天棚部分_____, 门窗部分_____, 其他_____ ;前款没有说明的, 依作为本合同附件(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 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八条至第十三条在乙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八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 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管理费_____元、设计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

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 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 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 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第九条 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 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

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 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

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 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 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 双方应当接受。

第十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1) 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 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

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三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四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元。

第十五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

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六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第十七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三)竣工验收后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八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十九条 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二十条 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5%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第二十一条 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后对价款有异议的，可以要求不超过七日的核价期，核价期内，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当同意。甲方若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的，核价期至取得评估报告之日届满。

甲方委托第三方评估价格的，以《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

助材料报价单》约定的价格作为计算总价款的依据，按照评估结果结算总价款，乙方应当同意。

第二十二条 本工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工期为____天。每日施工时间为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休息）。

工期中施工时间内，乙方未施工的，不论工程是否竣工，未施工的每1日按延误工期1日处理。不满1日的按1日处理。

第二十三条 乙方指派____为工程驻工地代表，负责本合同的履行，包括根据要求组织施工，协调、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对其指派的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均予认可。

乙方更换驻工地代表的，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更换通知前，乙方对原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应当认可。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当自行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五条 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以及国家和本市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他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双方的约定。

第二十六条 施工期间，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在现场查看、了解、检查施工情况，乙方应当配合；但甲方不得因此影响乙方施工。

第二十七条 乙方应当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和做法说明完成工程，确保工程质量，不得偷工减料。

第二十八条 施工期间，甲方修改设计方案并相应地变更施工

方案、增减施工内容的，应在变更的项目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施工。

甲方变更、增减施工项目的，应当与乙方签订作为本合同附件(六)的《工程项目变更单》。

因甲方变更工种项目引起竣工日期和工程总价款变化的，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处理。

第二十九条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变更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擅自拆、改供暖、燃气管线，或实施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危害使用安全，和超过住宅原设计标准的行为。

甲方要求实施前款规定禁止的行为，乙方可以拒绝，但应当提供修改意见。

第三十条 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

乙方违反前款规定，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一条 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乙方违反前款的规定，引起相邻纠纷和与物业公司及任何第三方的纠纷的，应当负责处理，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二条 施工现场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公用事业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日平均支出超过以下限额的，超过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水费_____元/日，电费_____元/日，煤气费_____元/日，电话费_____元/日。

前款所述施工现场每日发生的各项公用事业费为施工期间该项费用的总额与施工天数的比值，以公用事业企业的付款通

知或收据为认定费用的依据。

第三十三条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完工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按乙方通知的时间参加验收。甲方不能按时验收的，应当通知乙方另行安排时间。

甲方无法及时验收，可能导致乙方延误工期的，乙方可以组织人员验收，甲方应当接受验收结果。甲方事后要求复验的，乙方应当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的，复验、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第三十四条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竣工前五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后七日内按照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相应的质量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七)的《工程质量验收单》和作为本合同附件(八)的《工程结算单》。乙方应当出具作为本合同附件(九)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的，甲方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三十五条 乙方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不得因甲方已经或未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的规定验收，免除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工程保修期三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三十七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每逾期一日，应当支付对方_____(100元-500元)的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原因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施工项目等原因而延长工期的除外。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解除本合同，原工期不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一条 甲方违反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的，经结算已完成的工程款，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支付另一方相当于工程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后，本合同终止。

(一)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日期：_____